

# 各是各的味

余斌

我对流行歌曲所知甚少，好多都是半强制地听来的，自然是一鳞半爪，而且往往只知旋律不知歌词，旋律与歌名又常对不上号。有一首却知道，叫《味道》，一直以为是轻音乐，因为听的是大提琴和排箫的演奏。某日一熟人在我那里听到，说有一首歌，而且开玩笑说，歌词有点“色”，举下面这几句为证：“想念你白色袜子/和你身上的味道/我想念你的吻/和手指淡淡烟草味道/记忆中曾被爱的味道”。我后来听过，可能是先入为主，还是觉得大提琴的好，虽然旋律甜得容易让人起腻。“色”倒不觉得，只是多少有点恋物癖的倾向。

我于味道亦有所好，却是在吃上面。味道可以是舌头品出来，也可以是鼻子闻出来，舌头是“亲炙”，要细腻得多，鼻子是隔着空气嗅，辨的是气味，大抵就笼统。《味道》唱的实是气味的“味”，这里就说气味。我是粗人，只能宏观地辨味，比如公共吃饭的场所——大致分三类：食堂、小馆子、大馆子。这三种地方，各是各的味。

食堂其实还可细分，从延安时起，吃食堂就有大灶、中灶、小灶之分的，小灶是特殊供应，和馆子相去无几，可以不论。我说的是大灶，几百人吃饭的那种。读书时常在学校吃饭，后来很长时间住在校园里，偷懒不愿举火，还是常去吃食堂，故对所谓“食堂味”很感亲切，别有会心。以我之见，食堂味是以水汽做底，其因有四：一、食堂通常是大锅菜，水多、油少，以煮为主，烧出来不免汤汤水水；二、早上晚上乃至中午都要大批量地蒸馒头、包子，满食堂蒸汽缭绕；三、各色食堂照例有免费的清汤供应，汤名副其实，里面无甚名堂，自然一股子水味；四、总有几只桶或缸，供倾倒剩物时用，又有洗碗水槽里积下的些许残渣余孽，隐隐有馥馥之味，这气味也是湿漉漉的。水汽之中，饭、菜各色味道打成一片，其特征就是弥漫于空气中的混沌。

小馆子的特征是烟火气重。小馆子通常店面不大，操作间与店堂毗连，通风条件不好，就是有包间之类，门开门闭之际，浓烈的油烟气也会飘然而至。一同进来的还有炒菜入锅时啦啦声大作，大师傅放佐料之类勺子叮着锅沿当当有声。其实并非只炒炒菜，炖啦、烧啦也尽有，就因为油烟味在空气中绝对的统治性，再加炒菜非比寻常的动静，印象里小馆子的要件，即在一炒。从操作间经过，烟火气更是扑面而来，炒菜的戏剧化也更显显露无遗，其最着者是厨师颠勺那几下：颠两下，往往又加一勺油，于是原本蹒跚尺把高的火苗从锅外燎到锅里，厨师如同在玩火。浴火出来，炒菜非比寻常的烟火气火燎的味。当然油烟还积在桌椅门窗壁板的垢腻里。一动一静，进去就闹得团团转。

这股子烟火气大饭馆是没有的。与食堂、小饭馆相比，大饭馆的气味特征或者正在其无味。大饭馆是体面的所在，“君子远庖厨”的原则到此终能有完美的体现：烹、炒、煎、炸的过程悉被摒于我们的感官之外，因而也就在意识之外。海鲜活鱼之类，或者会拿来过目，然而随即隐去，再出现时已然美轮美奂，如工艺品一般。操作间藏于隐秘的深处，仿佛不存在，加以空间阔大，特别是大宾馆附设的餐厅，大厅里餐桌一张一张也隔得甚远，菜肴的气味似只能逗留于某张桌子的上方，不容分享，且通常又做得清淡含蓄，不像小馆子菜的直露浓重乃至夸张，所以大饭馆形不成整体性的气味，像大宾馆附设的餐厅，闭上眼睛，仅从气味去判断，有时真不知是吃饭的地方。

没有异味当然好，小饭馆里的烟火气我却也喜欢。常到一家叫莫氏米粉的去吃炒米粉，就因他那里大约是炒菜一样的炒法，连米粉也烈火烹油了一把，一种火油的香。至于学校的食堂，明眼人自不难看出，前面所说，是过去时的，现今的学校食堂与时俱进，油水足到当年难以想象，油进火退，当然不复水汽缭绕，不过仍有余韵，至少小馆子的镬气，是食堂所没有的。

十岁那年夏天的一个午后，额吉用脚踏缝纫机给我缝补裤脚时，右手食指连同指甲盖被尖针刺穿。“噤——”随着长长的倒吸声，额吉咬牙硬挺着拔出手指，然后在鲜血淋漓的伤口敷上查干·砂腾（白砂糖），再用查干·布斯（白布）缠住。额吉的眼泪已经蹦出来了，但没有叫喊，而是继续埋头缝补。她不是感觉不到疼痛，她只是选择了忍耐。从那时候起，我在懵懂无知，甚至在类似冥想中，对查干（白的，白色的）有了特别的感知。

在西日嘎这片干涸的山地草原上，似乎没有一种疼痛不可忍耐。而那些美好的事物或品质，也不会得到过多的赞誉。也是那年夏天，跟我最亲近的灰牛犊，在死掉的前一天，还试图与我玩耍，想逗我开心。可是当他倒下后，从被切开的皮肉里，发现了那么多蠕动着的小拇指长的虫子。额吉哭得很伤心，嘴里念叨着：“霍日嗨（可怜的），这是遭了多大的罪啊！”邻居老额吉说我的额吉，是查干·色特格勒泰呼恩（拥有一颗白色的心的人，指纯洁、善良的人）。我第一次感受到，查干不仅是颜色意义上的白，它仿佛具有某种神秘的力量和神圣的使命。许多年后，我听到有人用“生猛”来形容牧民的一些生活习性，会恼羞成怒，继而作出更多的解释。在西日嘎，能看到透明的坚强和柔软，就像一团团悠悠飘荡在头顶的查干·乌勒（白云）。不需要语言，看着就明白，它就在哪里，触手可得。

我从小喜欢爬村前的毕勒古泰山，站在山顶，俯瞰村庄，眺望远方。从脚下逐渐铺开去的草地，由鲜绿、浓绿、青绿变成青色、青黑、纯黑，最后变成与天相接的一条捉摸不定的细线。山沟里有黄色的土房、红色的砖房、绿色的树林，还有肆意流淌着的浑浊的季节性水流。总被山体遮蔽的羊群时隐时现，而牛群的颜色最丰富，黄的、红的、黑的、灰的、花的……这些颜色给我带来温馨的欢愉，却很难带来更多思考。唯有查干·乌勒能承载我的无限遐想。它们不会变成雨水。它们悠闲又认真地飘荡着，远离尘世，神秘莫测，不知从哪里来，也不知要去往何处。尽管村里人喜欢用剥皮的熟鸡蛋，或者用棉花来形容纯白色，但我觉得查干·乌勒才是真

正的纯白色。因为我把所有不被别人理解的思考注入其中，任其逍遥自在。它们让我明白，原来我可以与看似虚无、遥远、易散的东西进行长时间的对视，可以有很多想法，也可以没有任何想法。小时候，我不知道这种情绪从哪里来，更不懂这意味着什么，也能感受到辽阔以外的某种召唤。我常在山顶上消磨时间，直到查干·乌勒散去，我的遐想也得到足够的满足，才跑回家。

在夕阳的浸染下，天边的乌勒变幻出温暖的橘黄色。额吉一手拎着小板凳，一手拎着干净的水桶，向院子的角落走去，那里系着红白花母牛和小牛犊。其它的牛已被赶进牛棚。额吉坐在母牛一侧挤奶。贪婪的小牛犊还想凑过去继续吃奶，我抱着它的脖子，不让她动。红白花母牛淡定地甩动着尾巴。不一会儿，新鲜的查干·苏（白色的奶）“咔呲”地击打着水桶。额吉的额头沁出汗珠，脸上露出慈祥的笑容。我闻到浓郁的奶香。西日嘎是典型的半耕半牧地区，不仅村庄外围种些玉米、高粱和豆类农作物，更是每家每户都养着牲畜。夏季的傍晚，每个院子里都飘荡着奶香。生活在西部纯牧区的人们，把夏季称为奶季，他们那里除了牛奶以外，还有羊奶和骆驼奶，甚至有些地区只有羊奶。西日嘎虽然有羊群，人们却不喝羊奶。这可能与不同地域塑造并养成的味蕾有关，就像同样是在草原上熬制出的奶茶，科尔沁、锡林郭勒、呼伦贝尔、鄂尔多斯等地各有各的做法和味道，就连看似同样的查干·苏也有着不同的口感。

灶台上放着锡盆，上面盖着洗净晾干的纱布。我使劲儿撑开双手虎口，从锡盆两端箍住纱布。额吉隔着

# 草原查干

阿尼苏

纱布把小半桶查干·苏倒入盆内，杂质留在纱布上面，过滤后的查干·苏晶莹剔透，让我忍不住想俯身痛快地喝上几口。额吉说：“没有草原就没有牛群，没有牛群就没有鲜奶。”我想象，那绿绿的草如何变成了纯纯的查干·苏。而这查干·苏又将变成奶豆腐、奶皮子、酸奶、奶酪、奶油、黄油等，端上餐桌，送入人口内。蒙古人把所有乳制品称之为查干·伊德（白色的食物）。我那时想，原来“查干”可以看，可以闻，可以遐想，也可以吃。奶豆腐有各种各样的吃法，我尤其喜欢把硬透的奶豆腐砸成小块，含在嘴里。这是西日嘎村大小孩最喜欢吃的零食。而酸奶拌胡列·布达（炒米）不仅顶饭吃，还十分经济，能快速补充体内的营养，更是牧人们外出劳作前绝佳的美食



上图：奶豆腐 右图：查干·伊德（白色的食物）



# 行卷·科举·状元

唐玲

明永乐二十一年殿试，初拟孙曰棨为第一。成祖说：“‘曰棨’，乃一‘暴’字。”待见到名单中邢宽二字，正与“暴”相反，大喜，即擢为第一，还以朱笔书其名（《明史·成祖本纪》卷七《正德纪》）。成祖生性残暴，却榜榜宽仁如此！

明天顺四年殿试，读卷官起初定祁顺卷为第一，太监会问姓名，觉得与英宗名祁镇相似，唱名时不便，于是就调换成王一夔，把祁顺放在二甲中（同上卷二）。

上文提到建文皇帝把王良换成胡广事，他又觉得胡广姓名同于汉代大臣，“且胡广可乎？”于是替他改为胡靖（《张弘道《明三才考》卷一》。改名而未改掉状元，胡广可谓侥幸。

嘉靖二十三年，考官先定吴情为状元，因“吴”字北音同“无”，世宗说：“无情岂宜居第一？”正犹豫间，忽见高悬殿檐结成“雷”字，皇帝就想得雷姓者为首，但遍览榜中，都未找到。待看到秦鸣雷的名字，大喜，就立刻定为状元，而以吴情为探花（同上卷三）。

以行第来定状元的例子似仅见于宋朝。有名的“红杏尚书”、《新唐书》的主要修纂者宋祁，在仁宗天圣二年，与兄宋庠同试礼部。考官初定宋祁为第一，但临朝称制的章献太后却讲究尊卑，说：“弟可先兄乎？”遂改宋庠为第一，宋祁则一下子降了九名，为第十（王称《东都事略》卷六五）。不过状元还是不脱宋家门，兄弟友爱，做弟弟的自不会心存芥蒂。何况宋庠乡试、省试（即礼部试）均为第一，精益求精，定为状元也是实至名归。

至于进士的籍贯问题，甚至还引

发了明太祖朝的一桩惨案：

洪武三十年二月会试，学士刘三吾等为考官，取五十二人，其中没有一个中原、西北之人。三月殿试，以闽县陈郊为状元，北方举子都哄吵起来了。朱元璋见所取皆南方人，产生怀疑，命儒臣再考，于下第卷中择优录取。侍读张信等受命，每人各阅十卷，结果却以烂文奏进。皇帝更加发怒，于是另取六十一人殿试，再试策问，以山东韩克忠为首，这次录取的都是北方和四川人士。诏读刘三吾戎边，其余试官和原定状元陈郊皆凌迟于市（《过庭训《本朝分省人物考》卷九五》。谁料到了中状元，反而会丢了性命呢？

在清乾隆朝，也有因籍贯问题调换状元的事，却是波澜不惊地解决了，只是当事人或感委屈或感幸运而已：

据学者赵翼自述，他考试前已担任军机处中书之职，因为前科鼎甲（二甲三名）都是军机处人员，人们已经议论纷纷。这回几位主考又是军机处的长官，生怕取了赵翼会引起徇私之疑，于是决定把他录取在十名开外。赵心有不甘，知道主考认识自己的笔迹和文风，于是都加改换。结果赵翼的卷子众考官加圈最多，便定为第一。眼看就要大魁天下了，谁知皇帝阅卷时，见第一卷系赵翼，江南人。第二卷胡高望，浙江人。而第三卷王杰，则是陕西人。于是特召读卷大臣问：“本朝陕西曾有状元否？”回报说没有，皇帝即以两卷互易，以王为状元，赵为探花。第二天，对诸臣说：“赵翼文自佳，然江浙多状元，无足异，陕西则本朝尚未有，即与一状元，亦不为过耳。”

面煮着热气腾腾的奶茶。不再放牧、种地的村民们，来往得更加频繁。尤其过年前后，村民们迎接来訪的亲戚朋友时，总会诚挚地献上一条查干·哈达（洁白的哈达）。小时候，我并不知道哈达的意义，只知道这是蒙古人至高无上的礼节。但是我在心中，悄悄地把查干·哈达与查干·乌勒、查干·砂腾、查干·查苏、查干·伊德统统连在一起，仿佛其它颜色都从这“查干”中衍生出来，然后在西日嘎草原上演奏出五彩的乐章。就像查干·乌勒会变成哈日·乌勒（黑云），再变成雨水和彩虹。而当“查干”变成其它颜色时，它自己会消失不见，或者已经无处不在。这就是“查干”的力量，我从小能隐隐地感受到这个力量，只是不知道怎么表达出来。

也许，无论从传统文化，还是从民俗学的角度，我对草原“查干”的理解，都有些单薄，甚至可能不够准确。这只是我自己的生命体验。随着年龄的增长，我更加体会到，草原上的一切“查干”，不单纯是根据颜色来定名的。它承载着纯粹、干净和圣洁。草原上的人们崇尚纯粹的事物和纯粹的品性。“查干”是纯粹的颜色和食物，是纯粹的善良和祝福，是纯粹的思念和期盼，更是纯粹的寄托和向往。草原上的查干，代表着人与人之间、人与大自然之间无瑕的美好。

状元——科举的进士一甲第一名。理学的集大成者朱熹只考了五甲第九十名（《绍兴十八年同年小录》），名次极低。而他同榜的一甲第一名王佐却默默无闻，提起他，只说是朱熹那科的状元。

进士名次的高下并不全凭才学，有时是由考卷外的因素决定的。唐朝科举考试的制度并不严密，举子考前可以把诗文呈给考官看，谓之“行卷”，甚至也可托人去说项。例如诗人杜牧，未第前已有文名，太学博士吴武陵特意为他去拜访主考侍郎崔郾，朗诵其《阿房宫赋》，称赞其为王佐之才。崔听了也大加称赞，吴便乘势请崔定杜牧为状元。但崔却说已有他人了。吴说：“不给，就请给他第五名吧。再不肯，就请把赋还给我。”辞意激烈。崔道：“诸生都说杜牧为人不拘小节。不过我还是敬依所教，不敢换了。”榜发，杜牧果然中了第五名（《辛文房《唐才子传》卷六》。从这个故事看来，那时进士名次是可以由考官事先预定的。杜牧因为名誉不佳，失去了状元。

常言道：“不愿文章中天下，但愿文章中试官。”似乎进士的录取及其名次是由试官的眼光来决定的。但纵观科举史，状元的定夺最终还得服从最高统治者的意旨，皇帝对文章的独嗜、对举子颜值、姓名、行第、籍贯、品行的重视等都可能成为得失之由。

皇帝对文章的看法不同于考官而加予夺的，以宋代说，高宗一人就有两例：绍兴十五年，刘章廷对，考官定其级在第三，高宗读其卷，擢为第一（《宋史》卷三百九十《刘章传》）。

绍兴二十四年殿试，秦桧党羽本想取秦之孙秦垵为状元，张孝祥次之。高宗读秦垵策问，觉得都是鹦鹉学舌他祖父的话，于是便擢张为第一，而秦改为第三（《李心传《建炎以来系年要录》卷一六六、《宋史》卷三八九《张孝祥传》）。

明代选拔状元还特重相貌，如建文二年廷试，本定王良为重魁，皇嫌其貌丑，换成了胡广，改王良为第二

（郭良翰《续问奇类林》卷一六）。

英宗正统四年，皇帝欲取张和为状元，秘密派小太监到张住的旅店看他，回报说眼上无翳，皇帝就把他降为二甲第一名（《吕忠《明朝小史》卷七《正德纪》）。

还有以貌取人而闹了笑话的：正德元年丙辰殿试，大学士杨士奇定了一甲三人的卷子，尚未定谁为状元，问同僚说：“有认识周旋的吗？他相貌如何？”有人说：“面白而伟。”于是杨就定周旋为状元。谁知周旋容貌甚丑，唱名那天，大家都大失所望。原来是把周旋误听成美男子周璠了（《明史·杨士奇传》卷二）。

传统戏曲中的状元郎无不年轻漂亮，所谓“自是嫦娥爱少年”，故皆由小生扮演。流俗的这个印象，剧本中的这个窠臼，大概就是从明代开始的吧？民间甚至还以今度古，编出唐代钟馗因貌丑而失去状元愤而自刎的故事（《烟霞散人《斩鬼传》卷一）。

清以后的科举考试幸好没有了相貌歧视。袁枚《随园诗话》卷三记载，康熙五十七年，汪应铨中状元，年已四十多，“面麻身长，腰腹十围”，娶妾京城，有小家女陆氏粗通文墨，观弹词曲本，以为状元皆美少年，欣然愿嫁。结婚之日，于烛下见汪年貌如鼠，已经都不乐了。那晚，诸同年用巨杯劝酒，汪沉醉上床，不顾新人，和衣而睡，呕吐狼藉，将新制衾套全都弄脏。陆女气愤，天未亮就上吊而死。有人作诗嘲笑道：“国色太娇难作婿，状元虽好却非郎。”出言轻薄，不足为训。

最奇葩的便是以姓名来定状元的了：



动画电影《长安三万里》剧照：高适、杜甫看王维弹琴



「文汇报」  
微信公众号